**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

 **高智尔球交流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上海市体育局

　　上海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二、承办单位：

　　青浦区体育局　　青浦区老龄办

　　上海市老体协小球委员会　　青浦区老年人体育协会

　　青浦区盈浦街道办事处

　　青浦区夏阳街道办事处

　　三、协办单位：

　　青浦区社会体育指导中心　　青浦区盈浦街道社区文化活动中心

　　青浦区夏阳街道文化体育指导中心四、冠名单位：

　　青浦区体育彩票办公室

　　五、比赛日期：

2024年9月22日　　六、比赛地点：

青浦区东方中学（浦仓路88号）

七、竞赛项目高智尔球团体赛

八、参赛办法： 1、以各区老体协、各行业系统为单位报名参赛。

2、每单位限报1支队伍，主办方和浦东新区根据需要允许报2支队伍。

3、参加本单位团队和运动员代表资格，均按照本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的规定执行；每队可报领队1名，教练1名，运动员7名。 4、参赛年龄：男60至72周岁（1952年1月1日--1964年12月31日出生）；女55至72周岁(1952年1月1日--1969年12月31日出生）。 5、参赛运动员的健康状况应适合参加本项目竞赛，本人自愿，家属同意，安全责任自负（运动员须递交“自愿参赛责任书”(附表）。　　九、报名办法与资格审查： （一）报名方法

报名单一式三份，要求字迹工整、清楚。其中两份经代表团审核盖章后，需于9月10日前由各代表团汇总、统计并送达青浦区老年人体育协会竞赛处（设在青浦区浦仓路605号207室）

联系人谢洪珠，电话69206282，手机13002197395电子邮箱13002197395@163.com；

或联系人：何勤珍 电话：69206282，手机：18964618675

电子邮箱：3238335047@qq.com

（二）资格审查

沪籍运动员凭身份证进行报名，外省市运动员凭身份证和上海居住证进行报名。

（三）参加人员必须以同一身份报名，不得跨地区、跨项目参加活动。

（四）所有运动员报名后需经公示，公示期间若被举报，经审核确属后，取消该运动员的比赛资格。

十、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单淘汰制:20支球队进行抽签，球队进行两两对抗，输一场即淘汰出局，最后选出名次。 （二）比赛时间：每场40分钟。 （三）参赛队伍必须统一运动着装，且穿运动鞋。

（四）比赛场地设置录像机。

（五）裁判遵照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协会有关规定统一选派。

　　十一、计分办法： （一）小组赛阶段 1、在限定比赛时间内使对方没有一颗活动球为胜，积5分，输者不得分。 2、在限定比赛时间截止后，双方都仍有活动球，将以扣分少者为胜，胜者积3分，输者不得分。 3、若双方扣分分数相同，视为平手，双方均积1分。 4、按以上规则选出小组排名前3名，若小组中有球队积分并列： a.比较并列球队之间相互比赛的胜负,胜利者排名靠前； b.比较并列球队之间的比分差，得失分差高者排名靠前； c.以上均相同，则进行1.0规则规定的5米定点球的方式来决定胜负。 （二）淘汰赛与决赛阶段 当比赛时间结束后，双方都仍有活动球，根据世界Wiser运动委员会制定的根据剩下场上球的状态所对应的得分，计算总分高的为胜方，当双方总分是平手时，以1.0规则规定的5米定点球的方式，来决定胜负。 (三）得分方法： 球的状态 得分 每个竞技球 5分 初关球（黄旗） 2分 二关球（红旗） 1分

十二、录取名次及奖励：

 (一)按40%、60%比例颁发优胜、优秀奖。

 (二)设体育道德风尚奖，颁发给贯彻第十二届市老健会宗旨、遵守规定、在交流活动中展示出良好道德风尚的代表队。

十三、其他

(一)赛风赛纪

为体现新时代老年人精神风貌，各代表队要严格执行《第十二届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会风会纪管理规定》，响应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文明倡议书。

（二）安全防控

强化安全发展理念，做好安全风险防控，建立活动“熔断”机制。

（三）保险

参加交流活动的人员均应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突发急性病身故保险及附加意外医疗保险。各队自行购买上述保险。

（四）宣传

参加单位须准备代表队简介（300字以内），以供宣传使用。

(五)代表队队旗

队旗由各代表队自备，颜色自定，规格2.4x1.6米。代表队队旗除总规程规定的代表队名称外，不得出现其他标志。

（六）领队会议

9月21日在青浦区浦仓路605号206室召开领队会议（组委会有关领导及裁判长、领队、教练参加）

（七）经费

各代表队至活动举办地的往返交通费用自理。

（八）高智尔球竞赛委员会

负责监督赛事的筹备到结束以及评选各个奖项，同时设立仲裁委员会。

十二、本次比赛属于上海市第四届市民运动会及“中国体育彩票杯”的一部分，本规程解释权归主办单位。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表：

**运动员自愿参赛承诺书**

我自愿报名参加上海市第四届市民运动会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暨“中国体育彩票杯”青、嘉、吴高智尔球交流赛并签署本承诺书。对以下内容，我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且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我愿意遵守本次活动的所有规则规定，如果本人在参赛过程中发现或注意到任何风险和潜在风险，本人将立刻终止参赛并报告赛事组委会。

二、我充分了解本次活动期间的训练或展示有潜在的危险以及可能由此而导致的受伤或事故，我会量力而行，以对自己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三、我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的健康状况良好，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疾病（包括先天性心脏病、风湿性心脏病、高血压、脑血管疾病、心肌炎、其他心脏病冠状动脉病、严重心律不齐、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以及其它不适合运动的疾病），因此我郑重声明，可以正常参加本次活动。

四、我同意接受主办方在交流活动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

五、我本人及我的继承人、代理人、个人代表或亲属将放弃追究所有导致伤残、疾病、损失或死亡的权利。

六、我同意在参加交流返往途中和交流期间如发生任何伤残疾病、事故以及财产损失，所需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本人全部承担，保证不要求主办、承办单位及组委会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运动员（签名）

配偶或子女（签名）

2024年 月 日

**上海市第四届市民运动会**

**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

 **暨“中国体育彩票杯”青、嘉、吴高智尔球交流赛**

**报名表**

单位：（盖章） 领队： 教练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身份证号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11 |  |  |  |  |  |
| 12 |  |  |  |  |  |

联系人： 电话： 手机号：